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

狮发改函〔2025〕26号

答复类型：B类

石狮市发展改革局关于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 第82号提案的协办意见

市工信科技局：

蔡铭辉委员在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建议》（第82号）收悉。我单位的办理意见如下：

我市始终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动中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一是**强化政策支撑，激发市场主体经营活力**。出台《石狮市推动内外贸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聚焦营商环境优化与贸易便利化、内外贸一体化与市场拓展、加大金融支持、商贸人才保障机制创新等4个维度制定23条激励措施，力求通过系统性政策创新，实现“稳外贸、扩内需、强产业”的协同发展目标，财政资金奖励与国有资产免租减租预计年度让利达1.5亿元。二是**强化机制创新，稳定市场主体经营预期**。用好重点工作调度、政企恳谈会、重点工业企业挂钩服务等机制，针对政策执行过程中出现的审批流程繁琐、资金拨付滞后等堵点难点问题，形成问题

清单，及时协调相关部门研究解决，确保政策红利精准直达企业，提振企业发展信心。2024年累计协调解决企业问题173个。三是**强化协同联动，规范市场主体经营秩序**。针对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市场主体行为，开展涉企违规收费、工程招标投标不规范影响营商环境等专项整治，严厉打击扰乱市场秩序行为，切实维护中小微企业合法权益；深化信用信息共享应用，完善企业信用评价体系，对失信主体依法依规实施联合惩戒，对守信企业加大政策扶持，推动形成公平竞争、诚信经营的市场环境。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发挥发改部门职能作用，持续优化政策供给，强化部门协同联动，为中小微企业发展营造更加优质、高效、公平的营商环境。

分管领导：谢胜德

经办人员：颜荣荣

联系电话：0595-88712824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5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办、市政府督查室。